

## 《献上今天》我爱背金句 申命记 25:13-14

本周金句：

“你囊中不可有一大一小的法码。你家里不可有一大一小的升斗。”（申命记 25:13-14）

背景和分段：

1. 神把以色列人带进迦南地之前，在摩押平原向他们重申诫命，提醒他们作为神的儿女，该如何遵守律法。重申诫命的内容主要记载在申命记 12-25 章，所以申命记 24-25 章是摩西向第二代以色列人传达律例典章的尾声，主要是一些与生活相关的杂项律例。
2. 申命记 24 章提到与休妻、抵押、拐带和大麻风相关的条例，还有要求借款给人、给人工价和收割的时候，要顾念别人贫穷的处境和穷人的需要；与及审判要公义，责打不可以过度。
3. 申命记 25 章可以分为六个段落，就是包括六方面的条例和要求：
  - a. 1-3 节：要求要按公义进行审判，并且责打不可以过量。  
刑罚的目的是遏止犯罪和挽回人，而不是为了败坏人，不要过度的“责打”，以免造成不可挽回的伤害和羞辱。
  - b. 4 节：不可笼住在地上踹谷之牛的嘴。  
就是允许牛在为人劳苦的时候，可以不受限制地吃麦穗。
  - c. 5-10 节：人有责为兄弟留名。  
迎娶死去的兄弟的妻，为对方存留后裔，好让他的产业有人继承，并且他的名字在以色列中可以继续存留。
  - d. 11-12 节：二人争斗，一方妻子不可为帮自己丈夫而抓住对方的下体。  
虽然妻子本意是要救丈夫，但是抓别人下体可能会令对方绝后，甚至可能失去生命。所以不论在任何情况之下，都要珍惜别人的生命。
  - e. 13-16 节：要求不可用两样的法码和升斗来诈骗别人。  
作买卖的也要持守真理，按诚实公义来行事。
  - f. 最后，17-19 节：指示他们要将亚玛力的名号从天下涂抹。

思考：上帝赐下律法，在生活不同层面定下规范，对人其实有什么好处呢？

## 经文解释：

1. 申命记 25:13-14 说：“你囊中不可有一大一小两样的法码。你家里不可有一大一小两样的升斗。”“法码”和“升斗”是计算重量和容量的工具。
  - a. 法码：是用天平来称物品重量的时候，用来作重量标准的。
    - i. 通常用石块制成，然后刻上数值。在旧约，日常用的基本重量单位是“舍客勒”。一个舍客勒大约是现代的十一克。
    - ii. 天平是用一根秤杆两端各用绳悬挂一个浅盘，中间或是用手持住或放在中心的一个支架上。称商品重量的时候，一边放商品，一边放上不同重量的法码，来得出商品的重量，然后计算商品的价格。
    - iii. 法码通常保存在一个囊中，就是在袋子里。
  - b. 升斗：原文是伊法，是用来量干粮的的容器，一个伊法大约等于二十二公升。
2. 如果只有一种法码或升斗，那么买进卖出都是一样的标准。如果分别拥有一大和一小的法码或者升斗，代表着很有可能会在不同的情况下，使用不同的量度标准。
  - a. 如果为了获得更多的营利，便采用重的“法码”买入东西，然后用轻的“法码”卖出；或用大的“升斗”进货，然后用小的“升斗”出货，那就是一种欺骗的行为。
  - b. 15 节说，上帝要求“用对准公平的法码，公平的升斗”，就是要用“完全的公平和公义”的度量衡作买卖，简单来说，上帝要求子民在商业交易上要诚实，不可以欺诈。

## 思考：在今天社会的商业交易和买卖上，以公平公义为优先，你觉得重要吗？

3. 在申命记 25:13-14 上，上帝告诉以色列人“囊中不可有一大一小两样的法码，家里不可有一大一小两样的升斗。”
  - a. 然后在接下来的 15-16 节，表明了上帝对这些事情的态度，经文说“当用对准公平的法码，公平的升斗。这样，在耶和华—你神所赐你的地上，你的日子就可以长久。因为行非义之事的人都是耶和华—你神所憎恶的。”
  - b. 吕振中圣经译本这样翻译：“你要有足重公道的法码；有足重公道的升斗，好使你在永恒主你的神所赐给你的土地、得享长寿。因为凡行这些事的、凡行不公道事的人、都是永恒主你的神所厌恶的。”
4. 其实在旧约中，不但在五经中的利未记和申命记有这样的提醒，
  - a. 箴言 16:11 更说：“公道的天平和秤都属耶和华；囊中一切法码都为他所定。”表明这些公平制度都是上帝所定，如果违反公平正义，就是得罪上帝。
  - b. 所以不同的先知，以西结、阿摩司和弥迦也曾经谴责使用诡诈法码、升斗和天平的欺诈交易手段。

弥迦书 6:10-11 这样说：“恶人家中不仍有非义之财和可恶的小升斗吗？我若用不公道的天平和囊中诡诈的法码，岂可算为清洁呢？”

5. 上帝要求祂的子民，作买卖的时候也要持守真理，如果用两样的法码和升斗，便是诡诈和不诚实。
  - a. 神憎恶不义，会亲自对付那行不公平和不公义的事的人。
  - b. 相反，若以色列人效法公义的上帝，并且依照祂所订定公平制度去行，祂应许他们要在祂所赐为业的地上得以长久。

**思考：**我今天在行事为人上，是运用个人的小聪明，还是根据上帝的教导和倚靠上帝的恩典呢？

**总结：**

上帝透过摩西制订了完备的律例和典章，当中也包含了司法、交易和商业伦理的相关规范。申命记 25 章告诉我们，公平公义的上帝，也要求属祂的子民，无论是法庭上的执法者，或是市场里的百姓，都应当行事公正，不可偏私欺诈，让人受骗、受害，受到不公平的待遇。

在上帝所颁布的律例当中，商业上的作弊和欺骗行为，是被严格禁止的，因为非义的事情，就是不公平的事，是上帝所憎恶的，所以我们不可以为了谋取利益，而采用蒙骗和欺诈的手段，甚至任意妄为。

现代以经济利益挂帅的社会，很多的商业行为都是“利”字当头，不少以“利润最大化”作营商的最高原则和最终目的。欺骗人的手法也层出不穷，不实的广告推销、售卖次货，甚至卖假货和假的食物等等，不但伤害别人的利益，甚至危害健康和生命。而人的贪念不断，这样的情况只有越来越严重，带来不公平的竞争和越来越严重的贫富悬殊，弱势的群体在这样的情况下，往往成为被剥削和压榨的对象。

申命记 25:15-16 的要求和提醒：“当用对准公平的法码，公平的升斗。这样，在耶和华—你神所赐你的地上，你的日子就可以长久。因为行非义之事的人都是耶和华—你神所憎恶的。”到今天仍然非常适用。

**思考：**公平公正似乎不容易做到，但有没有想过在公平和不公平的社会中生活，有什么不同呢？